

第四章

未來工作計劃

4.1 在來年度，我們會繼續履行本會職權範圍內的職責，就當局所提交任何有關更改個別職系或整體公務員的薪酬和服務條件的建議提供意見。

4.2 我們會繼續檢討薪酬趨勢調查的方法，以確保收集到的數據翔實可信。我們亦會在下半年度內進行公務員入職薪酬的更新調查。

4.3 最後，我們會繼續與七個主要公務員評議會／工會以及私營機構保持聯繫，務求在履行薪常會的職責時，能充分掌握與我們職責有關的事態最新的發展情況。